# 西双版纳州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08-31

*第一篇：西双版纳州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西双版纳州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2024年3月26日在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2024-4-17 19:55:00州十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勇各位代表：我受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第...*

**第一篇：西双版纳州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西双版纳州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024年3月26日在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2024-4-17 19:55:00

州十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勇

各位代表：

我受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本届人大常委会五年来的主要工作，请予审查。

五年来的工作回顾

州十届人大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是全州各族人民在党的十六大精神指引下，团结奋斗，开拓创新，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与和谐社会建设都取得重大成就的五年；是州人大常委会在州委的领导和省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积极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的五年。五年来，州人大常委会和主任会议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及有关部门工作报告、汇报82项，作出决议决定33项；组织执法检查12次，视察7次；任免国家工作人员125人次。较好地执行了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圆满地完成了人民代表大会赋予的任务，为推动我州的民主法制建设和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地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立法工作有新进展

州人大常委会把推进民族立法工作放到重要位置，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立法为民观念，规范立法程序，制定和完善立法规划，认真处理立法工作各环节之间的关系，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民族立法，不断提高立法质量，有力地推进了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依法治州进程。

（一）以推进民主法制建设为目标，加快立法工作步伐

一方面，认真做好条例的制定工作。州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环境保护条例（草案），提请州十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上报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并颁布实施；作出了关于制定民族传统建筑文化保护条例的决定，并在常委会会议上进行了审议，目前该条例（草案）已报请州委审查。另一方面，认真做好条例的修订工作。根据省人大常委会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我州颁布实施的自治条例和11部单行条例进行了全面清理，制定了修订计划，完成了自治条例（修订草案）和民族教育条例（修订草案）的审议工作。目前，自治条例已完成论证、修改、审议工作，提请本次会议审议；民族教育条例修订工作，因上位法正在修改已暂停审议；橡胶管理条例的修订工作也已提上议事日程。

（二）以提高立法质量为重点，加大立法工作力度

在立法工作中，州人大常委会坚持质量第一、突出重点的原则，努力提高立法质量。围绕全州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制定立法规划并确定立法项目责任人，把任务分解到各专工委；在总结常委会立法工作经验的基础上，规范立法程序，制定了《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规则》，将立法工作纳入规范化、程序化轨道，确保立法任务的落实和立法质量的提高。实行立法公开，增强立法民主。将条例（草案）全文在西双版纳报上刊登，并召开立法座谈会、论证会，公开征求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意见和建议，使条例切实集中民智，反映民意，体现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在制定、修订条例（草案）的过程中，立足州情，突出特色，努力体现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机关的自治地位和作用，力争通过立法获得更宽松的发展条件和优惠政策。学习借鉴外地立法经验，开展了对民族教育条例、旅游业管理条例贯彻执行情况“立法回头看”，对民族传统建筑文化保护条例、流动人口管理、废旧物品回收等进行立法调研，为制定和修订条例提供了依据。

（三）以立法为民为根本，积极参与国家、省的立法活动

通过组织座谈、调研等形式，积极参与国家和云南省的有关立法活动。完成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草案）、传染病防治法（修订草案）、林地管理条例（草案）等12部法律法规文本征求意见工作，提出了修改意见，部分意见得到重视和采纳。配合全国人大对陆地国界法、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法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化产业立法的调研工作。协助省人大常委会开展土地承包管理条例、林地管理条例和供电条例“立法回头看”工作。

二、监督工作有新成效

州人大常委会按照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增强实效的要求，把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大问题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监督重点，把推进依法治州、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作为监督的主要内容，不断探索和改进监督方式，加大监督工作力度，促进监督工作取得实效。

（一）强化法律监督，确保法律法规正确实施

州人大常委会每年都有重点地听取和审议有关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的报告，开展执法检查和视察，并积极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进行执法检查和工作视察。认真听取和审议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的报告，先后听取了乡镇企业法、矿产资源法、义务教育法、行政许可法、食品卫生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16部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和审判监督工作情况的报告或汇报；认真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题调研，对国家安全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16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或调研，对审判监督工作、勐海县人民法院经济、民事审判等9项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或视察；认真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听取和审议州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州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第五个五年规划的报告，作出关于在全州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组织召开了科学技术普及法、药品管理法、邮政条例等6部法律法规实施的座谈会；积极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开展执法检查，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开展对民族区域自治法、教育法、劳动法、安全生产法、动物防疫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等22部法律在我州贯彻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

（二）强化工作监督，增强监督实效

围绕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开展监督。州人大常委会每年都认真听取和审议州人民政府关于全州1－6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州本级财政决算、财政预算超收部分使用情况和州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及其它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结合监督法、预算法和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贯彻实施，加大初审力度，细化预算编制，听取了州人民政府关于部门预算情况的汇报，组织部分州人大代表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调研，进一步深化了财政预算审查监督。为促进“十五”计划的顺利实施，州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州人民政府关于“十五”计划前三年执行情况的报告，开展对“十五”计划执行情况的调研。同时，加大了对影响宏观经济运行的重点工程建设、国企改革、“三农”等工作的监督，听取和审议了州人民政府关于全州国企改革、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民族专项资金使用等6方面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小城镇建设情况的汇报，开展对州地税局的工作评议和农村税费改革试点、重大建设项目实施、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林业产业发展等4方面工作的专题调研及州工商局执法情况的检查，促进了政府依法行政和经济的快速发展。

围绕社会事业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监督。在社会事业的监督方面，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全州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供销社改革等6方面工作情况的报告或汇报，开展对农村有线电视网络建设、民族教育、医疗卫生和文化市场管理等4方面工作的专题调研。在社会热点问题的监督方面，听取和审议关于非典型性肺炎防治、药品监督管理和州人民政府在州十届人大六次会议上承诺的10件实事等5方面工作情况的报告或汇报。在改善投资环境监督方面，听取和审议州级机关办公楼筹建、行政监察、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3方面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州工商局贯彻省委5号文件和行风评议情况的汇报，开展落实省委5号、州委9号文件、关累码头建设情况调研。在社会稳定工作的监督方面，每年听取公安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关于开展人民监督员试点、防治艾滋病、审判监督和西双版纳海关缉私等7方面工作情况的报告或汇报。在环保工作的监督方面，听取和审议关于全州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全州气象工作情况汇报，开展思小、小磨高速公路建设水土保持与环境保护情况的调研，促进了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三）强化对选举任命国家工作人员的监督，推动“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州人大常委会坚持任命干部当场颁发任命书制度，并对被任命人员提出具体要求；先后举办了依法行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法的讲座和培训，取得较好的效果。坚持对人大及其常委会选举、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向州人大常委会年度书面述职制度，并将常委会的审议情况及时反馈给“一府两院”，举行了一次述职评议情况通报会。根据监督条例和州人大常委会监督规则，还开展了述职评议工作，先后对10位“一府两院”组成人员进行了述职评议，并在调查的基础上，本着对干部和对人民负责的原则，实事求是地进行审议和评议，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措施落实。

（四）强化司法监督，推进信访工作

重视和加强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密切州人大常委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五年来，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1448件次，基本做到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有效地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注重抓好申诉、控告案件的依法处理和监督，认真督办司法案件，促进司法公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三、代表工作有新举措

州人大常委会把代表工作作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的基础和前提，认真贯彻中央9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发挥全国人大代表作用、加强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度建设的若干意见》精神，把保障代表履职、代表视察和制度建设作为基础工作和亮点工作来抓，代表工作方式和工作实效不断得到改进和提高。

（一）落实代表知情权，保障代表履职权力

加强与代表的联系，确保代表知情权得到落实。制定和落实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人大代表接待日、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重大事项向代表通报等制度，畅通人大常委会与人大代表联系的渠道，为代表知情知政、参政议政提供保障。加强了与县（市）、乡（镇）人大的联系与指导，举办了全州人大主任、主席培训班，对75名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乡（镇）人大主席、人大代表进行了培训；组织州、县（市）人大主任、副主任、委员参加省人大组织的培训；坚持为代表订阅《中国人大》、《云南人大》、《西双版纳人大》及有关资料；每年召开一次代表工作座谈会，不断提高代表素质和履职能力。要求各级人民政府按照州委有关文件精神，将人大代表活动经费足额列入财政预算，保证了人大代表活动的正常开展。把保障代表的政治权力与支持司法机关办案结合起来，切实保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对个别触犯刑律的代表，支持司法机关依法采取措施，并作出暂停执行代表职务的决定。

（二）认真组织代表视察，努力提高视察质量

认真组织好省、州人大代表视察工作。州人大常委会把组织代表视察，作为提高履职能力，发挥人大代表作用的重要工作举措。根据省人大常委会要求和我州实际，组织西双版纳选区的省人大代表和部分州人大代表并邀请驻我州的全国人大代表，围绕全州工作大局，开展对思小高速公路建设情况、“三农”工作情况、茶叶产业发展情况和橡胶产业发展情况视察。就如何确保按质按量完成思小高速公路建设，加大“三农”工作力度，推进茶叶、橡胶产业提升与发展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得到有关部门的重视。还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完成了澳门特别行政区十届全国人大代表赴西双版纳州视察的有关工作以及人大代表风采“采风”活动等工作。

（三）认真督办人大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切实关注热点难点问题认真督办人大代表议案。十届人大一次会议将《关于要求治理214国道景洪至勐海段水土流失》列入议案后，州人大常委会每年对州人民政府办理情况进行一次检查或视察，听取和审议州人民政府办理议案情况的报告，就议案办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督促落实，保证了该项议案的办理质量。2024年，组织提出议案代表再次检查214国道景洪至勐混段治理工作，召开人大代表议案面商座谈会，并对议案办理情况进行了测评，代表满意率达90.9%，基本满意率为9.1%。

认真督办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每年听取和审议州人民政府关于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增强国家机关对办理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的重视力

度。五年来，共收到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450件，全部办复，办结率和办理质量逐年提高，一部分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解决，密切了国家机关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州十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召开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面复会，由州长带领有关部门对代表提出的21件建议进行当面答复，并责成人大相关委员会对21件建议进行跟踪督办，取得较好的效果。

四、自身建设有新加强

州人大常委会根据新形势和新任务的要求，围绕执政能力，全面推进常委会机关自身建设，不断增强常委会机关执政能力。

（一）以先进性教育和团结干事活动促进机关思想建设

按照中央、省委部署和州委要求，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开展了以团结奋进、干事创业为主题的思想教育活动和以提高党员素质、加强基层组织、服务人民群众、促进各项工作为目标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着重解决了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广大党员在思想作风、领导作风、民主作风、工作作风和生活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巩固了“三讲”教育成果，提高了干部的理论水平、政治素养、业务能力，不但增强了机关干部团结干事的意识，形成了团结干事的良好氛围，增强了党组织及班子的凝聚力和活力，提高了常委会机关的履职能力，而且机关作风得到较大改善。加强了与基层人大的联系，强化了对人大换届工作的指导；加强了扶贫点工作，提高了扶贫工作实效；创办了《西双版纳人大》刊物，建立了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及人大代表活动的阵地。

（二）以学习培训促进机关业务建设

采取行政会议、专门培训、法制讲座、专题讲座、研讨会、交流会及参加考察学习等方式，认真组织常委会机关干部学习党章、邓小平理论、江泽民文选、胡锦涛在纪念全国人大成立五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吴邦国在全国民主法制座谈会上的讲话；学习宪法、监督法、行政许可法以及与人大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学xxx省委和州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对人大及其常委会性质、地位和作用的认识，增强了机关干部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坚定性，提高了机关干部履职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三）以制度建设促进机关效能建设

州人大常委会把制度建设作为提高机关办事效率的重要手段，根据常委会工作实际，制定了《州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规则》、《州人大常委会述职评议暂行办法》等8个规章制度，开展了对州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的制度的修订工作，促进了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的制度化、法制化和规范化，提高了工作效率。

五年来的主要工作体会

各位代表，州十届人大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是在州委的领导下，坚持在学习中实践、在实践中创新、在创新中前进，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的五年。通过五年的工作实践，我们的主要体会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坚持党的领导是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

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保持人大工作的正确方向，确保人大依法全面履职，充分发挥人大在经济、政治、社会、文化与和谐社会建设中的作用。州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之所以取得成绩，最根本的就是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纲领，努力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坚持州委的领导，认真贯彻州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依法履行职权，保证了州人代会决议的贯彻执行和各项任务目标的顺利实现；始终坚持人大常委会党组的核心领导地位，充分发挥党员的模范作用；始终坚持请示报告制度，涉及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决定决议、民族立法和选举、人事任免事项，党组都能及时向州委请示汇报，较好地体现了加强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办事的有机统一。

二、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是做好人大工作的关键

我州经济社会发展相对滞后，加快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只有加快发展，才能不断解决我州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才能真正实现、维护和发展好全州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才能从根本上把握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本质，推动我州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州人大常委会始终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州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重点放在保障和促进我州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上，放到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上来。同时，在履行职权的过程中，正确处理与“一府两院”的关系，认真行使对“一府两院”的监督权，依法对“一府两院”实行监督，促进了“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保证了人民赋予的权力真正用来为人民谋利益，促进了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协调发展。

三、坚持以人为本是做好人大工作的基础

人大是民主选举产生的，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人大的每项工作都要充分体现以人为本，时刻牢记人民的重托，把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人大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只有这样，人大工作才有坚实的基础，才能保持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州人大常委会坚持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全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组织各种专题调研，经常深入基层联系群众，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热情接待来访群众，努力争取做到明实情，讲实话，办实事，使人大工作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认可，获得了人民群众广为支持的坚实基础和坚强动力。

四、坚持与时俱进是做好人大工作的必然要求

人大行使职权必须依法进行。同时，人大的工作必须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州人大常委会的产生和权力的取得，来自于宪法及其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其活动受法律保护，同时也受法律的制约。人大工作法律性、政策性和程序性强，能不能依法履职关系到州人大常委会能不能有效履行职权。改革开放二十多年来，各级人大在依法行使职权的过程中，不断通过实践，探索和创造好的经验和做法，开创了人大制度建设和人大工作前所未有的崭新局面，这充分说明，创新是人大工作发展进步的动力。州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从州情出发，不断解放思想，探索新路子，总结新经验，开创新局面。公开向社会征集立法项目和条例草案稿的修改意见，不断改进监督和调研方式，强化跟踪监督力度，在立法、监督、人事任免、代表工作和自身建设等方面出台了一些新举措，使州人大工作始终充满生机与活力。

各位代表，州十届人大常委会五年来工作所取得的成绩，是中共西双版纳州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体州人大代表、州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依法履职、扎实工作的结果，是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全体干部职工辛勤努力的结果，是“一府两院”紧密配合、各级人大有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州各族干部群众、驻州部队指战员、武警官兵和老同志们关心支持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州十届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回顾本届常委会工作，有成绩、有收获，积累了一些经验，但也存在许多不足和差距。主要有：立法工作的力度需进一步加大；监督工作实效需进一步增强；代表工作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方面需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和效能建设需进一步加快。

今后五年的工作建议

州十届人大常委会已胜利完成历史使命，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即将依法选举产生，并肩负起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推进依法治州进程的重任。我们建议，今后五年的人大工作，要在州委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和省第八次、州第六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十一五”规划纲要，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五五”普法为契机，以促进和谐社会建设为目标，以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依法治州为重点，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更好地发挥地方权力机关的作用。一要加强立法工作，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坚持立法为民和以人为本的思想，针对改革和发展中带有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问题，以及广大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增强立法工作的主动性、计划性、针对性和民主性，使人大制定的条例更好地体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体现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意志。二要加强监督工作，不断增强

监督实效。按照监督法的要求，切实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把法律法规实施中特别是我州出台的条例实施中的难点、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作为监督重点，围绕州委工作重心，加强对“一府两院”的监督，加大对监督事项的跟踪问效，切实维护法律尊严，有效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三要加强选举任免工作，充分体现党委意图和人民意志的有机统一。要加强和改进各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确保国家机关换届工作在民主、法制、健康的轨道上运行。正确处理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的关系，坚持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发扬民主，充分酝酿，依法任命。四要加强人大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建立健全代表工作各项制度，支持、规范和保证代表依法履行职责和行使权力，加大代表培训工作力度，组织好代表活动，为代表知情知政、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提供条件。五要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有效增强依法履职能力。按照胡总书记提出的“勤奋好学、学以致用，心系群众、服务人民，真抓实干、务求实效，艰苦奋斗、勤俭节约，顾全大局、令行禁止，发扬民主、团结干事，秉公用权、廉洁从政，生活正派、情趣健康”的要求和州委提出的“爱学习、勤思考、抓落实、创一流、讲廉洁、做表率”的要求，强化干部队伍的理论学习和业务学习，不断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思想、组织、制度、作风建设和机关效能建设，形成“当好公仆，做实干家”的良好氛围，提高州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巩固和扩大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成果。进一步加强与省、县（市）人大常委会和乡（镇）人大主席团以及人大代表的联系，充分发挥州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的作用，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各位代表，今后的五年，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重要的五年，是全面实施“十一五”规划的五年，也是我州发展面临千载难逢重要战略机遇期的五年。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总书记为首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在州委的领导下，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团结奋进，为实现我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建设更加富裕、民主、文明、和谐的西双版纳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第二篇：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虎林市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文件之十六

虎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 作 报 告

---2024年3月15日在虎林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王鹏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过去五年工作的回顾

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是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的五年，也是我市民主政治建设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取得新进展的五年。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紧紧依靠市委的领导，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围绕全市发展大局，牢牢把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关注民生，促进和谐，强化监督，注重实效”的工作思路，依法履行各项职责，大力推进民主法制建设。五年来，共召开常委会会议41次，开展“三查（察）”活动61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05项，作出决议和决定39项，充分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 1 职能作用，人大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

――着力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常委会坚持把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加快发展作为人大工作的中心任务。五年来，在认真做好审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预算和决算报告、财政收支审计报告的同时，紧紧围绕市委的总体部署，抓大事、议大事，及时审议决定重大事项，积极开展“三查（察）”活动，促进了全市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认真听取审议了培育新兴主导产业、构建新型工业体系、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绿色食品基地建设、旅游业发展、招商引资、大项目建设、资源与环境保护、新农村建设、奶牛业发展、口岸经济、农村合作医疗、区域合作共建等涉及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审议意见和建议440余条，把审议意见形成文件转给市政府办理，并进行了跟踪督办。这些审议意见和建议引起了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积极认真加以办理，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各项事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着力推进民生改善。常委会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心系群众、关注民生。在各项工作的安排上，把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放在首位，先后听取了市政府关于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食品安全法》、《消防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并就在法律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改进意见，对下步工作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建议和要求。此外，常委会针对再就业、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社会保障、城市建设、城区供热、城乡环境整治、物业管理、农资市场等社会建设问题，适时组织调研、检查和视察活动35次，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和建 2 议118条。对完达山电力公司改制后的供热问题、生猪无名高热病防控、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提高殡葬服务质量等与百姓生活密切相关的问题进行了跟踪督办，推动了一批群众关心、关注的民生领域重大问题的解决。

――着力推进法治虎林建设。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听取并审议了公安部门《治安管理处罚法》、《道路交通法》的贯彻执行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了加强公安队伍建设、转变执法理念、建立打防控一体化工作机制的建议和要求。为促进刑事诉讼工作，规范审判程序，加大审判案件透明度，听取和审议了检察院刑事诉讼、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针对社会比较关注的“执行难”问题，重点听取了法院执行工作的专项汇报。针对法院和检察院在具体工作中存在的一些共性问题，提出要努力提高案件的诉讼能力和审判能力，加强诉讼调解，完善审判监督机制，科学把握宽严相济的刑事司法政策，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为进一步推进“六五”普法，常委会及时作出《关于深入开展第六个五年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为提高全体公民的法制观念，特别是增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行政意识创造了良好的法制环境。

――着力加强信访监督工作。五年来，常委会共接待群众来访682批，3176人次。通过加强信访监督，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维护了信访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矛盾的化解，为维护稳定，建设和谐虎林作出了积极贡献。常委会还对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中的共性问题加以疏理和研究，要求“一府两院”提高执行政策和法律的透明度，制定严格的工作流程，减少不做为、乱做为和推诿扯皮事件的发生，增强国家机关工作 3 人员的责任意识和人民意识。“一府两院”认真落实常委会的意见和要求，积极转变作风，改进工作方式，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着力加强对任命干部的监督。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的原则，坚持对拟任命人员进行任前法律知识考试，进一步强化了被任命人员的法律意识。五年来，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67人次，其中任命114名，免职53名。为切实加强对干部的任后监督，常委会对57名“一府两院”被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行了述职评议。通过评议活动，使被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进一步增强了公仆意识、勤政廉政意识，提高了依法办事、公正执法的自觉性。

――着力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常委会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积极为代表履行职务创造条件，代表主体作用得到了较好的发挥。一是认真督办了代表建议。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和建议的办理工作，切实加大了议案和建议的督办力度。五年来，代表共提出建议、意见334件，答复率为100％，解决率达到70％以上，一大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了妥善解决，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满意率有了提高。二是积极开展联系代表活动。坚持了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活动，常委会组成人员深入全市各代表组，对代表活动的开展进行指导，并通过与代表座谈，认真听取代表对人大、“一府两院”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并及时转交政府和“两院”进行办理。五年来，各乡镇人大代表共向乡镇政府提出合理化建议700多条，促进了乡镇政府各项工作的开展。三是圆满完成市、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我市市、乡（镇）人大换届选举自2024年7月中旬开始启动，到9月20日结束，4 经历了宣传发动、选民登记、提名酝酿确定代表候选人、投票选举等阶段，依法顺利地完成了换届选举任务。依法选举产生了市人大代表179名，乡镇人大代表510名；9月底前依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乡（镇）人大、政府班子。12月初召开了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市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市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以及虎林选区鸡西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较好地完成了地方国家政权机关的组建。

――着力增强履职能力。市四届人大常委会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努力提高履职能力。一是认真学习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牢固树立大局观念、群众观念和法制观念，忠实地履行好法律赋予的权力。二是坚持把调研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始终。无论是审议工作报告，组织“三查（察）”活动，还是开展评议，都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常委会的议事质量和效果得到明显提升。三是进一步落实了常委会的各项制度，使人大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切实提高了人大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五年来的工作实践启示我们：只有坚持市委的领导，服务中心，人大工作才有生命力；只有坚持依法监督，尽职尽责，人大工作才有影响力；只有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民，人大工作才有凝聚力；只有坚持依靠代表，服务代表，人大工作才有原动力。

各位代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五年任期取得的成绩，是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体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大力支持和密切配 5 合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过去五年的工作，我们取得了很多成绩，积累了宝贵经验，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市人大工作同宪法和法律的要求及人民群众的愿望相比，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依法监督的力度还不够强，跟踪问效机制还不够完善；二是发挥代表作用还不够广泛和充分，代表在闭会期间的活动不够活跃；三是全市人大工作发展不平衡，乡镇一级人大工作还存在着薄弱环节；四是常委会机关的自身建设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对这些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市人大常委会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努力加以改进。

2024年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市五届人大常委会将按照市第五次党代会确定的“坚持绿色发展，加快赶超跨越，建设生态宜居幸福虎林”总体思路，找准人大自身优势与市委中心工作的最佳结合点，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充分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积极推进民主法制建设，大力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切实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努力使监督工作有新突破，代表工作有新进展，自身建设有新面貌，把人大各项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一）突出工作大局，审议决定重大事项

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重要职权。今年，常委会将按照市委五届二次全会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围绕全市长远性、根本性和全局性的问题，在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确定好全年例会审议议题和三查（察）活动安排，坚持抓大事、谋大事、促发展，及时对全市经济建设和民生领域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适时做出相应的决议决定，着力推进市委决策的落实。2024年，重点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财政预决算、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和物业管理、重大项目资金和专项资金监督与管理、《城乡规划法》和《治安管理处罚法》贯彻执行情况等专项工作报告，以及市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工作和市人民检察院关于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情况的报告。在听取报告之前，进行深入调研，力求问题找得准、建议有份量，进一步提高审议质量。通过对事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民主法制建设以及民生保障等领域重大事项报告的审议，切实把市委的各项决策及时转化成全市人民的共同意志和统一行动，为建设生态宜居幸福虎林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二）突出工作重点，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加强对“一府两院”工作的监督，是常委会的重要职责。常委会将通过形式丰富、渠道多样的监督，增强监督实效，维护法律权威，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一是组织专题视察。围绕市委工作的总体部署，抓住关系我市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和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确定视察内容。通过组织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采取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三查（察）活动，重点对备春耕生产、生资市场、农 7 业示范带建设、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及招商引资、卫生系统“双提高”活动开展、市政府惠民工程建设等方面工作进行视察和检查，并提出具有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和要求，督促政府相关部门抓好落实，以保障市委全会确定的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二是开展执法检查。执法检查是常委会开展监督工作的重要手段。以创优法治环境、服务经济发展为主线，重点对《消防法》、《食品安全法》、《种子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对执法检查中提出的意见建议，将及时转交有关部门办理并跟踪问效，不断增强执法检查的监督实效。三是深入调查研究。调查研究是人大监督的必要手段。常委会将继续发扬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围绕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和群众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确定调研课题，制定调研计划，组织调研活动，及时掌握社情民意，为常委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2024年，重点对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形势下代表如何更好地履行职责、食品药品安全、绿色有机食品生产与发展、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方面开展调研。四是加强对任命干部的监督。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相结合的原则，严把干部任免程序关，切实改进人事任免工作。除继续坚持和规范完善人大常委会原有的有关人事任免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外，还将按照上级人大的要求，完善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办法，真正把那些政治坚定、德才兼备、真抓实干、清正廉洁的干部任用到国家机关的重要岗位上来。同时，坚持任命与监督并重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后监督，促使其转变作风、改进工作、依法决策、依法办事，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 8 力和水平。五是努力做好人大信访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信访条例》，规范接访、转办、督办工作，认真受理人民群众的申诉控告，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不断巩固和发展和谐稳定大局。

（三）突出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代表工作是人大常委会工作的基础。因此，常委会今年将积极探索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形式，不断拓宽代表活动渠道。一是以提高代表履职能力为出发点，加强学习培训。认真做好代表学习培训的规划和组织工作，继续坚持集中培训、专题培训和分组培训的方式，使培训工作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重点培训《宪法》、《选举法》、《代表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基本理论、人大代表权利和义务等，使代表了解《宪法》的基本知识，选举制度的基本内容，代表的性质、地位、作用及代表的权利和义务。二是以增强代表活动实效为着眼点，丰富活动内容。为积极引导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投身经济建设主战场，充分发挥代表能人众多、联系广泛的优势，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做出了在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中开展“履职责、当表率，为建设生态宜居幸福虎林作贡献”活动的决议，倡导人大代表要做好“五个表率”，即：当带头转变观念的表率，当带头招商引资的表率，当带头创业有为的表率，当带头扶贫帮困的表率，当带头维护稳定的表率。坚持代表深入选区接待选民、走访选民等行之有效的工作制度，进一步密切代表与选民的联系，更好地为群众代言。鼓励和引导代表以代表小组和个人持证视察等方式参与对“一府两院”工作的监督，政府和“两院”要为代表顺利开展 9 工作积极创造条件。三是以增强代表责任意识为切入点，完善激励机制。认真组织、征集、评比代表议案和建议，激发代表更好地行使提议案和建议权，使代表提出的议案和建议有较强的针对性和科学性。加大议案、建议督办力度，不断提高代表议案、建议的解决率和代表的满意率。加强代表与承办单位的直接交流，及时与政府部门召开督办沟通协调会，反馈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加大优秀代表事迹宣传力度，通过媒体积极报道代表风采和代表先进事迹，努力提高代表在社会上的影响力和知名度。继续加强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活动，经常沟通联系，认真听取代表意见，关心代表生产生活，支持代表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四）突出自身建设，全面提高工作效能

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将牢固树立政治观念、大局观念、群众观念、民主法制观念，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提高人大常委会的整体凝聚力和战斗力。一是坚持解放思想，以学习提升履职能力。建立和完善常委会组成人员学习培训制度，坚持常委会每月学一法、常委会会前学习制度，努力把人大常委会建设成为学习型集体，以学习促进思想解放、素质提升，不断提高履行职务能力、建言献策水平，并带动人大常委会机关成为高素质的优秀团队。二是坚持与时俱进，以制度规范履职行为。修改和完善常委会各项工作制度和议事规则。继续实行常委会领导分工联系乡镇人大和市直代表组制度，创新与完善乡镇人大主席和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制度。今后在常委会组织的三查（察）活动和专题调研中，要邀请相关领域的人大代表和专业人员共同参与，力争使发现的问题更准确，解决问题的措施更具体，人大常委会的决策具 10 有更广泛的民主性和科学性，促进市乡人大工作更加健康有序、规范运行。三是坚持晋位争先，以实干创造一流业绩。立足高起点定位、高目标追求，不断完善工作目标考核体系，进一步激发全体人大代表、人大工作者争先创优的热情。切实加强作风建设，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认真开展调查研究，不断增强人大工作的实际效果。认真落实包抓项目、招商引资、包乡扶村等任务，努力在服务经济建设上大有作为。

各位代表，2024年是本届人大常委会的开局之年。我们正面临着加快发展、赶超跨越的战略任务，肩负的使命更加光荣，肩负的责任更加重大。让我们在中共虎林市委的领导下，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不负全市人民重托，振奋精神，锐意进取，团结一致，扎实工作，抢抓新机遇，追求新目标，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建设生态宜居幸福虎林而努力奋斗！

**第三篇：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市十七届人大 一次会议 文 件（）

XXXX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 作 报 告

2024年12月XX日在XXXX市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会议上

XXXX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XXXX

各位代表：

我受XXXX市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五年工作回顾

XXXX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是XXXX经济社会发展中极不平凡的五年，是我们遭受并战胜5〃12汶川特大地震和国际金融危机带来双重影响的五年，是我市改革开放取得巨大成就、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的五年，也是我市人大工作取得显著成绩的五年。

五年来，在市委的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十七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重大事项决定取得新实效

常委会始终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紧紧抓住事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带有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重大问题，积极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依法适时作出决议决定48项。

一是不断强化财政经济工作。计划与财政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是关系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对此，常委会高度重视，每年都安排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财政预算执行和其它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关于财政决算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并作出决议，有效地督促了市政府依法理财。

二是高度重视重点项目建设。为加快推进我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常委会先后审议批准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四川XXXX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资金有关问题的议案、XXXX市城北新区城镇化示范区建设项目资金有关问题的议案、关于变更XXXX市XXXX文化旅游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借款人及有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XXXX市人民政府转让XXXX铁路股权相关协议的议案，及时把市委关于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一些重大决策和部署，转变为全市人民的意志。决议同时要求，市政府要加强对资金及相关建设项目的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努力降低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工作监督取得新成效

围绕全市中心任务开展工作，是五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一个显著特点。五年来，常委会紧紧围绕市委决策部署，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以审议专项工作报告为突破口，强化‚一府两院‛对常委会审议意见的办理，专题听取了市政府办理审议意见的报告，切实加强了对‚一府两院‛的工作监督。五年来，共计召开主任会议54次，召开常委会会议42次，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100余项，作出审议意见113件。

一是围绕发展大局开展监督。本届人大履职之初，受市委工作安排，对我市的产业规划布局开展了深入细致的调研。常委会组成人员通过进园区，访企业等大量的专题调研和座谈讨论，最终形成了‚突出点线结合，强化立体开发，促进生产要素和建设项目向工业集中区集聚，努力构筑‘一区多园’的工业总体格局‛作为发展思路的《XXXX市产业布局规划指导意见》。《意见》如今已作为XXXX经济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经济开发区在建设与发展过程中，常委会始终给予了高度的关注。五年来，先后多次在调研视察国土局、经济和信息化局、统计局、XXX镇、XX镇和XXX镇等相关单位的工作基础上，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经济开发区工作情况的报告。对市政府按照省委、省政府‚两个加快‛工作部署，倾力打造经济开发区，不断完善园区道路等基础设施，不断优化企业服务环境，给予了充分肯定。五年来，常委会始终要

求市政府坚持抓好‚工业强市‛战略不动摇，立足进一步抓好现有企业的技改创新产业升级，加大高科技、高附加值企业的引进，深化企业服务，大力推进项目建设，保证开发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实现园区又快又好发展。如今XXXX经济开发区已发展成为跻身四川省‚1525‛工程超百亿园区行列，综合排名位列全省园区前列，并且成为中国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中国重大技术装备制造业基地主体园区之一。2024年，被中国石油和石油化工设备工业协会授予‚中国•XXXX石油装备制造基地‛。

二是围绕“三农”问题开展监督。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对农业新技术推广、农村土地流转、耕地保护、粮食生产等多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视察、调研。提出了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农村生产生活条件的改善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等建议意见。五年来，常委会高度重视关系到农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先后对南兴镇双龙村、三水镇石观村、和兴镇安平村等镇村新农村建设工作组织开展了视察，提出了科学编制规划、统筹土地资源、搞好试点示范等意见和建议，全力推进这项工作的开展。

三是围绕民生问题开展监督。五年来，常委会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人大工作的着力点。要求市政府在我市经济发展取得显著成绩的同时，进一步重视教育、卫生、环境保护、文化等社会事业的发展，促进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齐头

并进、协调发展。一是十分重视社会保障工作。在组织专题视察的基础上，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城乡低保工作情况的报告，要求市政府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逐步加大资金投入，保障弱势群体的切身利益。二是常委会听取并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工作的报告，审议中要求市政府要特别重视加强基金的管理，有效防范基金运行风险。三是常委会高度重视保障性住房建设。在视察调研中，对市政府加快推进安置房、廉租房工程的建设，建立廉租住房制度等方面所取得的显著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四是在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方面。市政府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投入了大量资金，加大了对农贸市场、佛山小区等旧小区的改造，对我市城乡环境的提升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但是，随着我市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群众对生活的环境质量要求越来越高。常委会要求市政府应在农村环境的治理和畜禽养殖上进一步给予重视，加大投入和工作力度。要继续对生产性企业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环保‚三同时‛制度。

四是围绕抗震救灾恢复重建开展监督。面对突如其来的地震灾难，市人大常委会快速反应、紧急行动，按照市委的统一部署，立即动员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机关工作人员共同投入抗震救灾斗争。为切实推动和加快灾后重建工作，常委会高度重视，先后听取和审议了XXXX市人民政府关于灾后重建多项融资项目的议案，市国土局关 5

于保障恢复重建项目用地有关情况的汇报，市审计局关于救灾款物及灾后重建项目审计情况的汇报，市教育局关于学校灾后重建有关情况的汇报，市民政局《关于我市‚5〃12‛地震灾害发生以来募捐工作的情况报告》，市文体局关于加快文化体育设施灾后重建有关工作的情况汇报，市政府关于全市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情况汇报；常委会还经常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人大代表，对道路建设、重建学校校舍、街道灾后重建项目开展了视察。视察中，要求和督促各重建单位既要保证重建项目资金的严格管理和使用，又要确保重建工作既加快提速又依法不违规，要把好工程质量关，确保科学重建、阳光重建、廉洁重建。

三、任免监督开创新局面

一是规范干部任免。常委会始终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完善任免程序，努力实现党委意图和依法任免干部的有机统一。坚持实行拟任干部法律知识考试等做法，促使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增强法律意识、人大意识和责任意识，树立科学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共任命‚一府两院‛干部109人，免职40人，根据市人民法院的提请任命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32人。

二是开展工作评议强化部门监督。2024年，在普遍监督的基础上，常委会采取县乡两级人大联动的方式，重点对市住建局、市经信局开展了工作评议。听取和审议他们依法行政的专项工作报告。既肯定成绩，又指出不足，同时提出改

进意见。通过工作评议和测评，进一步强化了常委会对市政府工作部门及被任命人员的监督，促进了‚一府两院‛工作人员增强公仆意识，提高自我约束能力，正确行使人民赋予的权力。

四、法律监督迈上新台阶

为了保证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常委会采取多种监督形式，进一步加大法律监督力度，努力推进依法治市进程。

一是积极推动普法教育。围绕普法教育工作要求，认真落实‚五五‛普法规划。大力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相关法律法规，使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更加深入人心，为人大工作的开展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

二是强化司法监督。以促进公正司法为重点，以维护社会稳定为目标，不断加强司法监督工作。常委会每年都会专题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当年的半年工作报告。要求司法机关高度重视涉及弱势群体的执行案件，有效地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司法公正和社会稳定。

三是认真开展执法检查。常委会把监督法律法规的实施作为改善法治环境、服务经济建设的重要举措。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开展了对环境保护法、税法、国土法、科技进步法、劳动法、教育法等法律法规贯彻执行情况的执法检查。同时，常委会还协助省、市人大常委会对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提出了加强和改进执法的意见建议，推动了

这些法律在我市的贯彻实施。

五、代表工作有了新提升

一是精心组织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把专题调研和视察作为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主要方式。围绕灾后恢复重建、新农村建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问题，组织我市人大代表，深入城乡社区，了解情况，听取意见，提出了一些针对性较强的合理化建议和意见。

二是创新代表议案建议办理工作。为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在认真分析总结以往行之有效的办理经验的基础上，创新办理办法，提出了在书面答复代表前，提前送人事代表工委预审的办理办法，对预审不过关的，不得直接答复。同时，为了进一步提高建议的解决率，常委会还坚持实行代表建议办理‚回访‛制，选择群众普遍关注的涉及公厕建设、丘区饮水、城乡环境治理等问题的建议，组织代表回访，使代表建议得到了更好的落实。

三是努力为代表履职提供服务和保障。组织代表参加市委、市政府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通报活动，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执法检查和调研，为代表知情知政提供服务和帮助。继续坚持和深化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

四是高度重视县乡换届选举工作。切实落实省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强化乡镇人大工作，配强乡镇人大班子，与市委组织部门一道，对符合条件的优秀乡镇人大主席或专职人大

主席明确为正科级职务。新一届的代表选举过程中，围绕选举法修改后首次实行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以及提高代表素质优化代表结构这两个关键问题，加强具体指导，有效保证了这次代表换届选举的进展顺利，一线工人农民和妇女代表人数比上届有所增加。

六、自身建设展现新气象

常委会以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为契机，不断强化制度建设，全面提高组成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推动常委会及机关建设再上新水平。

一是加强思想建设。深入学习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努力把活动开展转化为改进人大工作、促进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举措。坚持通过理论学习、开展调研等形式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及机关工作人员的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机关的参谋助手作用得到较好发挥，为常委会履行职责提供了有力保障。

二是改进工作作风。常委会组成人员带头在工作中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围绕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加快灾后恢复重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深入基层，倾听民声，使常委会的各项决策更加符合群众意愿、更加符合我市实际、更加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

三是强化对外学习交流。常委会进一步加强了与省内外县（市）人大的联系和交流，先后组织了常委会组成人员到省

内外学习考察，通过开展对外交流，学习了兄弟县（市）先进的工作经验，进一步提高了我们依法履职的水平。

四是强化人大宣传工作。认真办好常委会《公报》，加强与各级媒体的联系，大力宣传市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的经验做法，宣传人大代表履行职责的先进事迹。连续五年，宣传工作被省人大常委会授予‚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民主法制建设‛两项特等奖。

回顾五年来的历程，常委会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这些成绩，是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是人大代表和全市人民群众对常委会的工作给予热情支持的结果；是市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以及社会各方面对常委会工作给予密切配合和大力协作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本届常委会工作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与人民群众的要求相比，工作中仍有不足和差距。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需要进一步增强；代表议案和建议的办理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常委会自身建设和机关干部队伍建设也需要继续加强。这些都需要在以后工作中引起重视，逐步加以解决。

五年工作主要体会

各位代表，五年工作的实践使我们就如何在人大工作中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继续解放思想、敢为人先、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保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有了更深切的体会和认识。

回顾五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我们深深体会到，要做好新形势下地方人大工作，充分发挥国家权力机关作用，必须牢牢把握以下几点：

一、必须坚持党的领导，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党的领导是党的执政地位和社会主义性质所决定的。人大各项工作都要有利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有利于维护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才能更好发挥职能作用。五年来，常委会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坚定不移地服从市委的领导，并在工作中身体力行。重大事项、人事任免、重要活动事先向市委汇报、请示；审议、视察、执法检查等监督工作紧紧与市委中心工作合拍，与政府工作衔接；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认真贯彻市委的精神，通过法定程序实现组织意图，使人大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发展。

二、必须服务全市发展大局，围绕经济建设中心开展工作

常委会以服务全市发展大局、推进经济发展为主要任务。在五年来的工作中，听取和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以经济工作为主，视察调研、组织执法检查时主要围绕经济发展方面进

行，有力地促进了我市经济的快速发展。

三、必须以群众的呼声和要求为出发点，积极为民排忧解难。

只有更多地关注群众愿望需求，积极为民排忧解难，才能赢得广大群众的信赖。五年来，常委会根据群众的呼声和要求，确定工作重点，调整工作安排，多次对群众关注的灾后恢复重建、环境保护、市政交通道路建设等工作开展监督，热情接待群众的来信来访，依法妥善处理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真正为民排忧解难。

四、必须紧紧依靠人大代表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代表的作用。

只有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才能更好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常委会在办理代表议案、建议，组织代表开展视察、代表活动等方面，都努力提供最大保障，使代表有更多机会参政当政，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五、做好人大工作，必须与时俱进开拓创新。

做好新时期的人大工作，关键是要把‚到位‛和‚创新‛有机结合起来。人大工作的‚到位‛，就是要按照法定的程序，全面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真正做到既不失职又不越权。人大工作的‚创新‛，就是要在宪法和法律许可的范围内，结合XXXX实际，大胆探索，勇于开拓，不断开创人大工作的新局面。五年来，常委会一方面认真全面地履行法定 的各项职权，努力做到工作到位；另一方面又不断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力求工作上有所创新，从而使我市的民主法制建设和人大工作有了新的发展。

对今后工作建议

各位代表，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已经顺利地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即将产生。我们建议，新的一届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在市委的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继续解放思想，再为人先，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坚持围绕全市工作大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

要着眼于促进‚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紧紧围绕关系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进一步卓有成效地开展监督工作。

要着眼于科学发展与加快发展的有机统一，依法讨论决定事关全市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事项。坚持重大事项向市委报告制度，把党的主张、人民的意愿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国家意志。

要着眼于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组织保障，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督促他们强化公仆意识和服务意识，树

立正确的发展观和政绩观。

要着眼于以人为本，把关系改革发展稳定和群众切身利益及社会普遍关注的民生问题作为工作重点。倾听群众意见，反映群众意愿，集中群众智慧，真心实意为基层、为群众解决一些实际问题，增强人大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要着眼于适应新形势的需求，进一步加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自身建设，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水平，努力使我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再创新局面。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我们为XXXX市的日益繁荣而深感自豪。展望未来，我们对XXXX市更加美好的前景充满信心。我们深信，在市委强有力的领导下，新一届常委会一定能够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继往开来，再为人先，进一步做好人大各项工作，为让XXXX人民更加幸福自豪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第四篇：2024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3月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在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全国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4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协力，锐意进取，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都取得新的成绩，实现了“十二五”时期良好开局。

过去一年，全国人大常委会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按照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精神，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行使职权、开展工作。一年来，共审议24件法律、法律解释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草案，通过14件，决定提请本次大会审议4件，听取审议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14个工作报告，检查4部法律实施情况，决定批准我国与外国缔结的条约、协定以及加入的国际公约5件，还决定和批准任免一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

一、立法工作继续加强

常委会继续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更加注重修改完善现行法律，更加注重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着力提高立法质量，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一）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提请大会审议。修改刑事诉讼法是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立法工作的一个重点，社会方方面面都很关注，仅本届以来就有2485人次全国人大代表提出相关议案。我们在认真梳理代表议案、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形成了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从证据制度、辩护制度、强制措施、审判程序、执行程序等方面作了重要补充和完善。去年8月份的常委会会议对草案进行了初审，会后向社会全文公布征求意见，12月份的常委会会议再次审议，并决定将草案提请本次大会审议。常委会组成人员普遍认为，草案贯彻中央关于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的精神，总结多年司法实践经验，吸纳代表相关议案内容，正确处理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的关系，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已经基本成熟。

为了把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审议好，本次大会前，我们已将草案送各位代表审阅、提出意见。会议期间，常委会向大会作了说明，各代表团也进行了认真审议。相信经过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一定能够把这部法律修改好完善好。

（二）修改制定一批重要法律。常委会通过的关于修改个人所得税法的决定，主要内容有两点：一是将工薪所得减除费用标准由每月2024元提高至3500元，二是将工薪所得税率由9级超额累进税率修改为7级，扩大了低档税率的适用范围，并将第一级税率由5%降至3%。这次修改进一步降低了中低收入者的税负，适当增加了高收入者的税负。按照“十二五”规划纲要的要求，下一步要加快推进个人所得税改革，建立健全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更好发挥税收调节收入分配的作用。

修改职业病防治法，增强法律规定的可操作性。一是明确用人单位应当依法落实职业病防治措施，保障所需资金投入，并进一步强化了监管部门的责任。二是完善职业病诊断和鉴定机制，简化劳动仲裁程序，重点解决职业病诊断难的问题。三是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保障职业病患者依法享受国家规定的待遇，用人单位已经不存在或无法确认劳动关系的职业病患者，可以向地方人民政府申请医疗和生活等方面的救助。

行政强制法关系到行政权的行使和公民合法权益的保障，涉及问题比较复杂，立法难度比较大。在反复调研论证和沟通协商的基础上，常委会经过5次审议通过了行政强制法。在立法过程中，我们始终强调正确处理权力与权利、权力与责任的关系，既对行政强制行为进行规范、制约和监督，避免和防止权力滥用，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又赋予行政机关必要的强制手段，保障行政机关依法履行职责，提高行政管理效率。

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解释权，是宪法和两个基本法赋予全国人大常委会的重要职权。去年8月，常委会审议通过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十三条第一款和第十九条的解释。这是第一次由香港特别行政区终审法院在审理案件过程中，就基本法有关中央人民政府管理的事务和中央与特别行政区关系的条款，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进行解释。常委会的解释明确国家豁免属于外交事务范畴、决定国家豁免规则和政策属于中央的权力、香港特别行政区须遵循国家统一的国家豁免规则和政策，使有关案件审理于法有据。去年12月，常委会审议通过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一第七条和附件二第三条的解释，明确了修改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产生办法和立法会产生办法的程序。这是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对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行使解释权。今年2月，常委会在认真审议澳门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提出的有关报告基础上，又依法作出关于澳门特别行政区2024年立法会产生办法和2024年行政长官产生办法有关问题的决定。常委会对两个基本法作出的有关解释和决定，充分体现了“一国两制”方针，既维护了基本法规定的中央的权力，又保证了香港、澳门两个特别行政区的高度自治权，对于推动基本法全面正确实施，保障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常委会还修改了兵役法、居民身份证法、清洁生产促进法，作出了关于加强反恐怖工作有关问题的决定。审议了民事诉讼法、预算法修正案草案和精神卫生法、出境入境管理法、军人保险法、资产评估法草案等。

（三）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我们在总结以往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着重加强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扩大公民对立法的有序参与，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个人所得税法的修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常委会将草案向社会全文公布征求意见，一个多月共收到意见23万多条，同时书面征求各地方、中央有关部门和部分企业、高等院校、研究机构的意见，还专门召开座谈会、论证会，直接听取公众代表和专家学者的意见。我们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在综合考虑各方面意见尤其是社会反馈意见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审议，并与国务院反复协调，对草案作出新的重要修改，上调了工薪所得减除费用标准，降低了工薪所得第一级税率。

二是更加注重法律体系的科学和谐统一。社会保险法和刑法修正案

（八）通过后，常委会及时对煤炭法、建筑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的个别条款作出修改，解决了相关法律规定不一致、不衔接的问题。行政强制法出台后，我们要求有关方面抓紧对现行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中设定的行政强制进行专项清理。国务院和各地方高度重视、专项部署，到去年底这项工作已基本完成。

三是开展立法后评估试点工作。选择科学技术进步法、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开展立法后评估，重点就有关科技项目知识产权的归属和使用、企业研发投入的激励机制，以及农机跨区域作业服务、农机购置补贴、农机燃油补贴等法律制度的科学性、可操作性以及法律执行的有效性作出客观评价。常委会审议了相关报告，要求在认真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立法后评估工作机制，推动这项工作经常化规范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确保法律有效实施就显得更为紧迫、更加重要。去年，中共中央批转的关于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报告，要求进一步加强法律实施和普法教育，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精神，结合听取审议“五五”普法工作情况报告，作出关于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强调要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充分认识法制宣传教育的重要性、长期性和紧迫性，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形成为契机，着力增强法制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着力提高公职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加快形成自觉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还通过发布白皮书、拍摄文献纪录片《铸法》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增强全社会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推动法律有效实施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监督工作扎实推进

常委会紧紧围绕推动“十二五”规划纲要顺利实施，继续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更加紧扣大局、更加贴近民生，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一）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常委会高度重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每年都选择不同侧重点听取审议工作报告、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题调研。去年听取审议了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环境保护、旅游业发展等报告，开展了合理调整国民收入分配关系、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专题调研。大家指出，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总体保持良好态势，国民经济继续朝着宏观调控预期方向发展。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我国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问题仍然突出，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仍然较多。大家强调，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和国内经济运行新情况新变化，要化挑战为机遇，变压力为动力，把中央关于转方式、调结构的决策部署真正落实到具体措施上、体现在实际工作中。当前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着力扩大内需特别是消费需求，把扩大内需的重点更多放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发展服务业、提高中等收入者比重上来，推动经济增长更多依靠内需拉动。二是加快科技进步和自主创新步伐，加大科技投入，引导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聚集，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推动经济增长更多依靠创新驱动。三是坚持不懈地推进节能减排，强化法律规范、政策引导，加强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坚决淘汰落后产能，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产业盲目扩张，促进清洁生产，发展绿色产业和循环经济，完善生态补偿机制，推动经济增长建立在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

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常委会开展了农村土地承包法执法检查，并结合检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法实施情况，还听取审议了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情况报告。大家指出，要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切实保障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期不变，及时有效化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和服务，推动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农业发展，不断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大家强调，要进一步完善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配套措施，认真落实各项强林惠林政策，大力实施林业重点工程，积极发展林业产业和林下经济，走出一条资源增长、农民增收、生态良好的现代林业发展之路。

（二）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听取审议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等报告。大家指出，要认真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坚持立足国情和实际，合理确定保障性住房的范围、方式和标准，充分考虑各级政府财政承受能力，在对现有居民住房状况充分调研的基础上，严格区分保障性住房和改善性住房的界限，建立健全保障性住房分配和运营监管机制，真正使低收入住房困难户得到实惠。大家强调，要确保2024年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比例达到4%，同时以深化教育体制改革为抓手，全面实施素质教育，着力培育创新能力，大力推进教育公平，把公共教育资源更多投向农村地区、贫困地区、民族地区，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

开展劳动合同法、食品安全法第二轮执法检查，推动法律的有效实施。从检查情况看，劳动合同签订率显著提高，全国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7%；工资集体协商有序展开，当期有效集体合同覆盖职工1．14亿人，比2024年增加76．5%。全国范围的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机制初步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能力有所增强，有关方面对食品非法添加、滥用添加剂、“瘦肉精”等问题开展专项整治，查处了一批典型案件。在充分肯定相关工作的同时，大家指出，劳务派遣被滥用等问题还很突出，建议抓紧修改完善法律法规，细化关于劳务派遣适用范围的规定，加强对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的监督管理，切实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劳动报酬、社保待遇等合法权益。大家强调，解决食品安全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关键是要切实提高食品生产经营者的法律意识，做到严格自律、守法经营、诚信经营；切实提高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水平，做到责任明确、恪尽职守、严格执法。常委会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开展执法检查，强调要从战略高度认识和谋划我国老龄工作，积极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走出一条适合国情的老龄事业发展路子。常委会还听取审议了国务院关于消防工作情况的报告。

（三）加强对财政预算的监督。依法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中央决算报告、审计工作报告，审查批准2024年中央决算，并选择防范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建立完善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等开展了专题调研。针对当前地方政府性债务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举债融资不够规范、不少地区和行业偿债能力较弱等问题，大家强调，要抓紧清理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对已形成的地方政府性债务要区别情况、分类处理，逐步化解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要严格执行预算法、担保法等法律法规，防止和制止地方政府违规担保行为，地方政府性债务收支要纳入预算，接受同级人大审查与监督；要健全中央和地方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财政体制，进一步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所占比重，提高基层政府公共服务能力。

（四）加强对司法工作的监督。针对制约基层司法能力建设的突出问题，听取审议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基层建设情况的报告。大家对“两高”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积极改进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希望各级法院和检察院在巩固已有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抓好基层基础建设，更好地发挥保障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常委会的审议意见，分别召开会议研究制定整改措施，表示要把更多精力放在基层、更多资源用在基层，着力加强和改进基层基础建设。

依法开展专题询问，增强人大监督工作的力度。去年，我们选择保障性住房建设、教育改革、财政决算等方面的问题，采取联组会议和分组会议的方式开展专题询问。常委会组成人员深入调研、精心准备，提出问题更具深度和针对性，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虚心听取意见，实事求是回答询问。中央主要媒体进行现场报道，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反响。通过这些年的实践，专题询问逐步机制化规范化，有力推动了有关方面改进工作。

三、代表工作深入开展

我们以贯彻实施修改后的代表法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作用。

一是坚持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做好代表议案和建议办理工作。十一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交付9个专门委员会审议的566件代表议案，已经办理完毕，15件议案涉及的6件法律已经常委会审议通过，69件议案涉及的7件法律草案正在审议，84件议案涉及的28个立法项目已列入立法计划或立法规划。有关专门委员会努力提高议案办理质量，代表议案在立法工作中的作用得到更好发挥。职业病防治法的修改，就吸收了代表议案提出的明确用人单位责任、进一步发挥工会组织作用、加强工作场所环境检测等意见。代表提出的8043件建议，交由177家承办单位研究办理，并选择社会普遍关注的11项内容作为重点建议，由有关专门委员会督办。目前，代表建议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计划解决的占总数的77%，支持粮食主产区发展、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发展养老服务业等一批建议的办理取得明显成效。

二是坚持为代表服务的思想，提高服务保障工作水平。加强代表专题调研和集中视察组织服务工作，1800多名代表参加专题调研，1700多名代表参加集中视察，形成100多份调研报告，为中央和地方决策提供了参考，也对提高代表议案和建议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保障代表的知情权，及时向代表提供经济社会发展、预算编制执行、常委会履职等方面的资料信息，分别为在京代表和港澳代表举办情况通报会，并将书面材料印发全体代表。继续加强代表履职学习，先后举办6期专题培训班，1200多名代表参加，重点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十二五”规划纲要等。

三是密切与人大代表的联系，提高常委会工作质量和水平。我们通过多种形式听取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作为研究改进工作、制订工作计划的重要依据。继续扩大代表对常委会执法检查和立法调研等活动的参与，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代表们既有专业特长又了解基层情况，分析问题有理有据，提出建议务实中肯，为提高常委会审议质量和工作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

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的任期还有一年。过去四年来，代表们以高度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不负重托、恪尽职守，认真执行代表职务，依法参与管理国家事务。广大代表来自各地区、各民族、各方面，工作和生活在人民中间，对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宪法法律的贯彻实施情况有切身体会，对人民群众的生活和愿望有直接感受，对基层的情况和问题有深入了解。大家充分发挥同人民群众联系密切的优势，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

四、对外交往积极活跃

我们坚持服从服务于国家外交大局，有计划、有重点地加强同外国议会和多边议会组织的友好往来，为推动国家关系全面发展、维护我国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发挥了重要作用。

成功召开中国全国人大与俄罗斯联邦委员会、国家杜马合作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系统总结中俄议会交往的宝贵经验，强调应把服务国家关系发展大局作为议会交往的根本方向，把促进务实合作作为议会交往的重要内容，把弘扬世代友好作为议会交往的首要任务。继续加强与美国、日本、法国等国议会和欧洲议会的机制交流，顺利启动与南非国民议会定期交流机制，根据国际形势的变化和各自国内发展的需要，选择共同关心的议题，坦诚对话、深入交流、扩大共识。积极开展专门委员会、友好小组等各层次友好往来，加强在治国理政、立法监督、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等方面的经验交流。积极参与多边议会组织活动，维护发展中国家正当要求和共同利益。

在对外交往中，我们以生动事实和翔实数据充分展示中国的发展成就，深刻论述与邻为善、以邻为伴的周边外交方针，广泛宣传中国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永远是维护世界和地区和平、促进共同发展的积极因素和坚定力量。

五、自身建设常抓不懈

人大是国家权力机关，是重要的政治机关。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尤其是思想政治建设，对做好人大各项工作至关重要。

去年7月1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大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系统总结了我们党90年的光辉历程和宝贵经验，深刻阐述了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若干重大问题，对于在新形势下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讲话集中论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内涵和重大意义，强调要继续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进一步发挥我国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的优越性，为党和国家兴旺发达、长治久安提供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常委会组成人员、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结合人大工作实际认真学习、深刻领会讲话精神。大家一致认为，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指明了方向，在人大工作的同志要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讲话精神上来，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

一要坚定不移走自己的路。办好中国的事情，要立足中国的实际，依靠中国人民自己的力量，走符合中国国情的发展道路。我们这样一个有着13亿人口、56个民族、底子薄、起步晚的发展中大国，能够保持政局长期稳定和社会和谐，能够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能够以世界上少有的速度持续快速发展起来，关键是我们在深刻总结国内外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探索出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包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内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根本制度保障，必须倍加珍惜、长期坚持。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就是要深刻认识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本质特征，理直气壮地坚持自己的特色，充分认识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政体的本质区别，在重大原则问题上做到头脑清醒、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二要进一步发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特点和优势。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当家作主的根本途径和最高实现形式，也是党在国家政权中充分发扬民主、贯彻群众路线的最好实现形式，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巨大的优越性。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好完善好，就是要发挥我们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坚强领导核心的政治优势，确保党的主张经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从制度上法律上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就是要发挥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制度优势，确保人民通过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行使管理国家的权力，动员全体人民以国家主人翁的地位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就是要发挥民主集中制的体制优势，坚持人民代表大会统一行使国家权力，监督和支持“一府两院”依法行使职权，保证国家机关协调高效运转，保证国家统一有效地组织各项事业，更好地发挥国家权力机关在国家政治生活中的重要作用。

三要不断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完善和发展。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们党领导的改革是全面的改革，包括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等方面的改革，不断推进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赋予社会主义新的生机和活力。实践发展永无止境，探索和创新也永无止境。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必将在党和人民的创造性实践中不断完善和发展。推进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完善和发展，就是要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从国情和实际出发，积极稳妥、扎实推进人大工作的创新。要进一步健全国家权力机关的组织制度和运行机制，优化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结构，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和改进人大监督工作，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不断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内容，是党和人民赋予我们的义不容辞的光荣使命。在人大工作的同志要加强理论武装，在政治上自觉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旗帜鲜明抵制各种错误思想理论影响，不断增强坚持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不断增强坚持和丰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自觉性和坚定性，不断增强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

一年来，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依照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围绕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中心任务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提高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发挥了重要作用。地方人大在依法履行职责的同时，积极配合和支持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为形成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国人大机关以深入推进创先争优活动为抓手，切实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素质能力建设，为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当好参谋助手、搞好服务保障。

各位代表！

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领导下，全国人大常委会各方面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这是全国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以及全国人大机关工作人员辛勤工作的结果，也是与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密切配合，与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分不开的。在此，我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回顾过去一年的工作，我们在发挥代表作用、提高立法质量、增强监督实效等方面，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人民群众的新期待还有差距。我们将自觉接受人民监督，虚心听取代表意见，不断加强和改进工作。

今后一年的主要任务

今年是我国发展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意义的一年，我们党将召开具有重大而深远意义的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努力做好全年各项工作，巩固和发展“十二五”时期开局良好势头，对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努力实现本届全国人大的各项目标任务，为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新的贡献。我们要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再接再厉、不辱使命，把今年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一、在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上迈出新步伐

今年的立法工作，要按照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总体要求，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统筹安排好立法项目，更好地发挥法律的规范、引导、保障和促进作用。一是推进社会领域立法，继续审议精神卫生法、出境入境管理法、军人保险法草案和民事诉讼法修正案草案，修改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劳动合同法，推动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二是完善经济领域立法，继续审议预算法修正案草案和资产评估法草案，修改土地管理法、农业技术推广法、环境保护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商标法等，推动形成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三是加强文化法制建设，研究制定公共图书馆法，推动文化事业发展；完善网络法律制度，发展健康向上的网络文化，维护公共利益和国家信息安全。继续督促有关方面做好配套法规制定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督促和指导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做好司法解释集中清理工作，确保年内全面完成。

这里要强调的是，提高立法质量是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的永恒主题，也是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必然要求。总结这些年的好经验好做法，在具体工作中我们要着重把握好以下几点：一是切实加强对立法工作的组织协调，深入论证立法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科学编制立法规划和计划，着力督促有关方面认真解决立法中涉及的重大问题，使法律更好地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回应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二是更加注重把修改完善法律同加强监督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在开展执法检查、专题调研时，深入分析现行法律规定不适应不完善的问题，为修改完善法律提供重要依据，使法律的修改更具针对性，使法律的规定更具可操作性。三是积极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进一步改进和完善法律草案公开征求意见的方式方法，更加注重深入实际、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直接听取群众意见，正确反映和统筹兼顾不同方面的利益，使公民参与立法的过程成为广泛集中民智、凝聚社会共识的过程。

二、在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上见到新成效

为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党中央明确提出，要保持宏观经济政策基本稳定，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保持社会大局稳定，继续抓住和用好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上取得新进展，在深化改革开放上取得新突破，在改善民生上取得新成效。常委会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努力推动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一是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调整国民收入分配、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运行、农田水利建设、土地管理和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及保护等工作情况的报告，检查农业法实施情况，督促有关方面在转方式、调结构上取得新进展。二是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保障饮用水安全、社会救助等工作情况的报告，检查残疾人保障法实施情况，督促有关方面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力度。三是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工作情况的报告，检查文物保护法实施情况，推动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的贯彻落实。四是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以及中央决算报告和审计工作报告，审查批准2024年中央决算，推动贯彻落实中央宏观调控政策，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五是听取审议国务院关于外国人入出境及居留就业管理工作、监狱法实施和监狱工作、禁毒法实施和禁毒工作情况等报告，推动社会管理创新。六是听取审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民事行政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促进公正廉洁司法。为强化对有关工作的监督，将选择国有企业改革与发展、农田水利建设、保障饮用水安全等开展专题询问，并就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强环境保护、城市社区建设等方面的有关问题开展专题调研。

做好今年的监督工作，应着重抓好以下几个环节：一是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做到监督项目“任务、人员、时间”三落实。二是加强调查研究，善于听取各方面特别是基层群众的意见，善于用全局的、长远的眼光分析问题，提出务实中肯的意见和建议。三是加强同“一府两院”的沟通，通过多种形式及时交换意见，提高报告起草和审议质量，并督促有关方面认真研究落实常委会审议意见。

三、在代表服务、对外交往、自身建设等方面取得新进展

要把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作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内容，继续加强代表服务保障工作，认真办理本次代表大会期间代表提出的议案建议，努力使办理过程成为提高常委会工作水平的过程，成为推动有关方面改进工作、解决问题的过程。继续邀请代表参与常委会和专门委员会活动，组织好代表闭会期间的活动，密切代表同原选举单位和人民群众的联系，更好地发挥代表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作用。

要按照我国外交工作的基本方针和总体部署，充分发挥人大对外交往的特点和优势，继续完善与外国议会定期交流机制，广泛开展同外国议会的友好往来，积极参与国际和地区议会组织活动，增进国际社会对我国基本国情、发展道路、内外政策的了解和认识，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国际环境。

要继续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坚决贯彻执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密切联系人民群众，深入开展调查研究，认真办好专题讲座，增强依法履职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面貌做好各项工作。开展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30周年系列活动，认真总结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的好经验好做法。继续加强与地方人大的联系，共同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全国人大机关队伍建设。

各位代表，去年上半年以来，全国各地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按照修改后的选举法的要求，全面开展了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今年下半年到明年年初，设区的市、自治州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也要陆续展开。本次大会将对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选举的有关事项作出决定。人大换届选举事关国家政权建设，是国家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我们要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把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密切联系群众、努力为人民服务、群众信赖的人选选为国家权力机关组成人员，充分体现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政权性质，充分体现国家权力机关的广泛代表性，充分体现人大代表来自人民扎根人民的特点优势，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

各位代表，我们的事业伟大而崇高，我们的使命艰巨而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万众一心，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胜利而努力奋斗！

**第五篇：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审议。

二00五年工作回顾2024年，区人大常委会在中共xx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党的十六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认真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积极落实科学发展观和中央9号文件精神，坚持把发展作为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坚持以民为本，依法履行各项法定

职权，为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推进我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一年来，共召开常委会议9次；主任会议27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9项；听取和评议干部述职9名；依法任免“一府两院”干部8名；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意见53件，较好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

一、围绕全区中心工作，依法履行职权

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本着抓大事、抓重点、求实效的原则，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为我区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努力。

1、审议决定重大事项，推进决策法制化

决定重大事项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是实现党的领导和人民当家作主有机结合的重要形式。区人大常委会在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的过程中，坚持合法性、全局性、长远性、群众性、可行性的统一，广泛深入地开展调研论证，积极听取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建议，充分反映群众的意愿和要求，注重决策的质量，努力使常委会作出的决议、决定符合全区实际，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一年来，常委会紧紧围绕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根据我区的实际情况，相继作出决议决定9项，促进了我区各项事业的发展。区划调整是全区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会议，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区政府《关于xx区更名为xx区的报告》，并做出了相应的决议，保证了区划调整工作的顺利进行。

2、紧贴经济建设，强化工作监督。

常委会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加快发展为第一要务，着眼于我区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加大监督力度。

加强对经济工作的审议监督。财政工作是全区工作的重中之重，招商引资工作是我区发展的重要出路。做好财政和招商引资工作，对加快我区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促进这两项工作的开展，常委会第22、24次会议分别听取并审议了区政府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招商引资工作暨十大招商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针对财政工作中的薄弱环节，要求区政府一是要认真贯彻执行《预算法》，强化预算意识，增强执行预算的自觉性，严格按照人大批准的预算执行；二是要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努力夯实财政增收的基础；三是要加快财政支出管理制度改革，围绕构建公共财政体系，统筹安排财政资金，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社会效益。为了促进招商引资工作取得实效，建议区政府一是要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项目的跟踪服务力度，提高办事效率，促进项目尽快落地，产生效益；二是要加强和客商的联系沟通，及时解决他们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为其创造一个宽松的优质环境。

加强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的监督。学校收费问题涉及千家万户，是广大学生家长关注的热点问题。对此，常委会第20次会议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学校“一费制”贯彻情况的汇报。会前我们通过召开座谈会、发放调查问卷、走访学生家长等形式，较为全面地掌握了我区“一费制”收费工作贯彻实施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要求区政府：一是加强对落实“一费制”工作的督导检查，使之经常化、制度化，以督导促落实，以督导促巩固提高；二是要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力度，保证我区义务教育阶段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三是要切实关注贫困家庭子女读书难的问题，保障未成年人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促进我区“普九”成果的进一步巩固。

近年来，随着人民群众生活质量的提高，辖区公共卫生安全成为居民关注的热点问题。为此，常委会始终把公共卫生工作放在突出位置，组织代表经常深入到菜市场、食品经营店、粮油供应点等单位进行检查，并于常委会第24次会议认真听取了区政府公共卫生工作情况的汇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餐饮行业执行卫生标准不力、无证经营和管理不到位等问题，督促区政府建立长效机制，加大对食品市场卫生的治理，对群众关心和与群众生活密切的菜、粮、油、副食品等加强监督检测，不断完善经常性监督制度，重点解决无证经营和餐饮业内外环境卫生问题，逐步提高卫生设施到位率和消毒合格率，从而维护辖区居民的身心健康。

3、加强人事任免和任后监督。

依法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是宪法和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在任免工作中，常委会坚持把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结合，坚持任前考察、考试和任后公示制度，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任免，不断提高任免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一年来，常委会共依法任免“一府两院”干部8人，为“一府两院”顺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